

## 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2月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中伟先生主持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4人；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齐灵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因公司原董事胡忠川辞职导致董事会人员低于法定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拟提名齐灵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后第一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齐灵先生的简历如下：

齐灵，男，1984年7月5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6年6月毕业于河南理工大学计算机专业，大专学历。职业经历：

2006年8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广东大地通讯连锁服务有限公司，担任店员、店长；2009年5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北京乐语通讯连锁沈阳采购中心有限公司，担任周边产品部经理；2012年4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深圳市台技光电有限公司，担任品牌运营部经理、品牌运营总监；2015年2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深圳市歌奈时代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销售总监；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品牌营销总监。

齐灵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因袁英女士提出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经公司董事长陈中伟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聘请叶国敏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叶国敏女士的简历如下：

叶国敏，女，1974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4年7月毕业于湖北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。1994年8月至1997年12月在湖北老河口市物资局任会计，1998年2月至2006年10月在东莞谢岗优力达电子元件材料厂任财务课长，2006年11月至2013年3月在钰翔精密模具（东莞）有限公司任财务副理，2013年3月加入东莞市伟旺达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，2015年5月起任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。

叶国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予总经理办理权限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予总经理办理该事项以下权限：

（1）在 2018 年度根据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审批、决策在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；

（2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应购买理财产品事宜，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一切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董事会拟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12 日